MATLAB变量

主要内容

MATLAB的特殊常量 变量的命名规则 变量的定义与赋值 变量的显示 变量的存取 变量的清除 变量的检查

1. MATLAB的特殊常量

特殊常量是一些预先定义好的数值变量。

含义	符号
圆周率π	pi
机器的浮点运算误差限, 2.2204e-016	eps
虚数单位	i或j
无穷大量+∞	inf
非数	NaN
默认结果存储变量(临时变量)	ans

2. 变量的命名规则

所有的变量都表示一个矩阵或一个向量。

- (1) 变量名由大、小写的英文字母、阿拉伯数字和下划线等组成,但第一个必须是英文字母。
- (2) 变量名区分大、小写。
- (3) 变量名不能是MATLAB的命令、函数、 M文件名,以免引起逻辑运行错误。
- (4) 变量名的长度不能超过31个字符。

3. 变量的定义与赋值

变量不需要先定义后使用,MATLAB会自动根据实际赋值的类型对变量类型进行定义。

♥ 赋值语句的一般形式:

注意: 单引号必须在英文状态下输入; 数值变量的类型自动定义为双精度变量。

4. 变量的显示

- ♥显示格式: MATLAB中的数据存储和计算都以双精度进行,但可以利用format命令调整数据的显示格式。
- ♥变量的显示命令:直接在命令行输入变量名并回车即可。用disp函数可以紧凑型格式显示结果而不输出变量名。

4. 变量的显示

```
例2-1
A= magic(3)
disp('这是一个3行3列的魔方矩阵')
disp(A)
```

注意:语句后面加分号";"将不显示数值运行结果;否则显示。

5. 变量的存取

可以通过多种方式实现一个或多个变量的选择性存取:命令和快捷方式。

♥ 命令: save实现从内存到硬盘的存储; load实现从硬盘到内存的载入。

格式1: load 文件名 变量名 save 文件名 变量名

格式2: S=load('文件名','格式','变量名') save ('文件名','格式','变量名')

♥ 快捷方式:利用工作空间窗口。

6. 变量的清除

clear命令可以删除一个、多个和所有变量。

格式: clear 变量名; clear 变量1 变量2; clear all

注意: clear是从内存中删除变量, delete是从硬盘上删除数据文件。

7. 变量的检查

检查工作空间中的变量及其阶数。

who: 显示前面用过的变量。

whos: 显示前面用过的变量及其详细特征。

注意: MATLAB中所有的命令和函数都用

小写字母表示。

